

山东大学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  
二次注射制造平台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货物类)

项目编号： SDJDHD20240205-Z058 /SDAK-DY-2024034

采购人：山东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七月

#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诚信廉政承诺书 .....                       | 1  |
| 第二部分 采购公告 .....                          | 2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 5  |
| 第四部分 谈判、成交 .....                         | 21 |
| 第五部分 授予合同 .....                          | 22 |
| 第六部分 项目说明及要求 .....                       | 30 |
| 第七部分 附件 .....                            | 33 |
| 附件一：投标书 .....                            | 33 |
|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设备的制造商授权书 ..... | 34 |
| 附件三：报价一览表 .....                          | 37 |
|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                          | 38 |
| 附件五：保修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     | 39 |
| 附件六：质保期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     | 40 |
| 附件七：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                      | 41 |
|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 .....                          | 42 |
| 附件九：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                      | 43 |
| 附件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                  | 44 |
| 附件十一：执行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文件 .....               | 49 |

## 第一部分 诚信廉政承诺书

###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标采购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本次评审活动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规定，保证在参与本项目过程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或其他参与单位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成交）后，不向采购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签章后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第二部分 采购公告

### 山东大学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二次注射制造平台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山东大学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山东大学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二次注射制造平台采购项目进行其他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JDHD20240205-Z058 /SDAK-DY-2024034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二次注射制造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人民币 150 万元（包含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费用）

最高限价：同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山东大学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二次注射制造平台。本项目不分包，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 二、公示内容(详细说明购置理由及单一来源采购理由)：

拟采购的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二次注射制造平台中的热塑性复材高温热压机是一种高温高压高精度热塑性复材板材及异形构件成形设备，合模力可以达到 100 吨，最高温度为 450℃，能够成形制造 PEEK、PPS 和 PEKK 等高性能航空级碳纤维复材，同时要求的加热和冷却速率精度较高，能够保证高质量成形和复材基体结晶度的控制。

####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采购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二次注射制造平台中的热压机一台，该设备最高使用温度为 450℃，对高温下工作台面的平整度及温度和压力均匀性、冷却过程中的慢速降温速率以及温度线性下降稳定性要求高。经较为全面调研和专家论证，目前国内实验室压机在精度上无法满足要求，而进口设备中仅有法国 PInette Emidecau Industrie 公司提供满足相关性能要求和售后服务的实验室级别高温热压机。该设备目前国内只有山东博睿仪器有限公司是其国内代理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符合其中可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情形“（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的描述情形，因此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三、拟定唯一供应商名称：**山东博睿仪器有限公司

**四、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五、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7月12日，每天上午8: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

方式：在线下载（供应商在山东大学采购网，点击“供应商注册”，完成后，通过“校外用户登录”，报名并免费下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电子版。没有报名的供应商，不能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售价：免费

**六、开标时间**

时间：2024年7月17日 14:30（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供应商可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参加报价。

**七、投标流程：**

1. 投标流程：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采购。供应商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和安装报价文件工具后方可上传递交报价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采购网（[www.cgw.sdu.edu.cn](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2. 本项目允许原装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3. 运行环境要求：推荐使用IE10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4. CA数字证书办理：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需办理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报价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CA办理及续期地址：<http://www.softnsign.com/zhaobiao.do>）。

5. 报价文件制作工具：安装供应商投标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山东CA证书驱动、山东CA签章软件。（报价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cgw.sdu.edu.cn/u/cms/www/202001/tbrjzz.rar>）。

6. 视频工具：安装山东大学云会议软件，用于开评标过程中的音视频交流。

(视频工具下载地址: <http://yczbxt.sdu.edu.cn/download.html>)。

7. 澄清答疑文件下载: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一经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时间), 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参与投标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下载电子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如有答疑澄清文件发布, 则最终稿的电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澄清答疑文件”中的为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8.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请供应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进行电子报价文件远程解密,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解密失败的, 其投标被拒绝且报价文件被退回。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www.cgw.sdu.edu.cn](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9. 潜在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电子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遇到任何技术问题均可向系统技术支持咨询, 技术咨询电话: 400-808-5975 转 2。

## 八、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山东大学采购网上发布。

## 九、公告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 十、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山东大学

地 址: 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联系方式: 马老师、0531-8836556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济南市经十路 17175 号二楼

联系方式: 0531-8890982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唐老师

电 话: 0531-88909828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 序号                       | 内 容                                                                                                                                                                                                                                                           |
|--------------------------|---------------------------------------------------------------------------------------------------------------------------------------------------------------------------------------------------------------------------------------------------------------|
| <b>说明</b>                |                                                                                                                                                                                                                                                               |
| 1                        |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二次注射制造平台采购项目<br>项目编号：SDJDHD20240205-Z058 /SDAK-DY-2024034                                                                                                                                                                               |
| 2                        | 采 购 人：山东大学<br>联 系 人：马老师<br>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
| 3                        |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r>联 系 人：唐老师<br>联系电话：0531-88909828                                                                                                                                                                                                      |
| 4                        | 资金来源：已落实                                                                                                                                                                                                                                                      |
| 5                        |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本单一来源采购公告资格要求<br>注：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当天按单一来源采购公告指定的网站，查询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单位名单，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时，其投标按无效报价处理。<br>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br>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
| <b>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b> |                                                                                                                                                                                                                                                               |
| 6                        | 提交疑问时间：收到采购文件一日内<br>提交疑问方式：发电子邮件至 sdakzbb@126.com（word 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一份），邮件主题为“XX 公司关于 XX 项目的疑问”                                                                                                                                                                |
| 7                        | 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1 天前。<br>方式：电话、邮件、公告、书面回复等任意一种方式。                                                                                                                                                                                                        |
| <b>响应文件</b>              |                                                                                                                                                                                                                                                               |

| 序号                 | 内 容                                                                                                                                                                                                                                                                                                                                                                                                                              |
|--------------------|----------------------------------------------------------------------------------------------------------------------------------------------------------------------------------------------------------------------------------------------------------------------------------------------------------------------------------------------------------------------------------------------------------------------------------|
| 8                  | “电子响应文件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第9条。                                                                                                                                                                                                                                                                                                                                                                                                          |
|                    | 电子签章：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 <a href="http://www.cgw.sdu.edu.cn">http://www.cgw.sdu.edu.cn</a> ）-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
|                    | 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上传时，系统通过供应商当前使用的CA数字证书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
| 9                  | “投标报价”详见“供应商须知”第10条。                                                                                                                                                                                                                                                                                                                                                                                                             |
| <b>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有效期</b> |                                                                                                                                                                                                                                                                                                                                                                                                                                  |
| 10                 | <b>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b>                                                                                                                                                                                                                                                                                                                                                                                                           |
| 11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
| <b>响应文件的递交</b>     |                                                                                                                                                                                                                                                                                                                                                                                                                                  |
| 12                 | <p>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7月17日14:30（北京时间）；</p>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7月17日14:30（北京时间）。</p> <p>供应商须到校参加现场谈判，由于学校门禁原因，须向用户提前申请入校许可。</p> <p>供应商须携带CA证书（Ukey）和便携式计算机，提前安装电子投标工具软件。在开标前一小时在线签到、开标后半小时内系统中解密。</p> <p>供应商等候地点：山大南路27号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C座804房间</p> <p>响应文件递交方式：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前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下载并安装相关工具软件，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除上述方式之外，不接受以纸质文件以及其他任何方式提交的响应文件。</p> |
|                    |                                                                                                                                                                                                                                                                                                                                                                                                                                  |
| <b>报价及谈判</b>       |                                                                                                                                                                                                                                                                                                                                                                                                                                  |
| 13                 | <p>报价时间：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p> <p>报价方式：本项目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报价，供应商应在报价前登录系统，参加报价过程并确认报价结果。</p>                                                                                                                                                                                                                                                                                                                                             |

| 序号          | 内 容                                                                                                                                                 |
|-------------|-----------------------------------------------------------------------------------------------------------------------------------------------------|
| 14          | <p>评审小组组成：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审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
| 15          | <p>评审小组全体成员就技术、商务条件、验收标准（或履约考核标准）、合理化建议与供应商代表协商。</p> <p>评审小组与供应商代表就技术、商务条件达成一致后，进行价格上的谈判，评审小组就供应商报价的合理性进行评审。</p> <p>评审小组最终确认供应商的报价合理，宣布为最终成交价格。</p> |
| <b>授予合同</b> |                                                                                                                                                     |
| 16          | <p>供应商应当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
| <b>相关费用</b> |                                                                                                                                                     |
| 17          | <p>成交服务费：成交人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2003〕857 号文、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 70%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p>                                                |
| <b>其他</b>   |                                                                                                                                                     |
| 18          | <p>交货时间：<br/>收到信用证 10 个月内（进口设备）</p>                                                                                                                 |
| 19          | <p><b>付款方式：</b><br/>100%信用证，其中 90%货款凭装运单据支付，10%尾款凭验收小组签字确认且加盖公章的验收报告支付。（进口设备）</p>                                                                   |
| 20          | <p>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150 万元人民币（包含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费用）。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的，电子响应文件按无效报价处理。关于投标报价详细要求见投标须知正文 10.1 条。</p>                                                  |
| 21          | <p>本电子采购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是关键的实质性条款，未响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报价处理。</p>                                                                                             |
| 22          | <p><b>踏勘现场：</b>本项目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p>                                                                                                                    |
| 23          | <p><b>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报价：</b><br/>★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文件规定，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未按强制节能</p>                                          |

| 序号 | 内 容                                                                                                                                                   |
|----|-------------------------------------------------------------------------------------------------------------------------------------------------------|
|    | <p>清单参与投标或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填报的，均属于无效投标。</p> <p>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或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发布的《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为准。</p> |
| 24 | <p>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所投产品属于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管理范围的，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p>                                                                                                      |
| 25 | <p>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具体划分标准详见本章附表</p>                                                                                                        |

附表：

##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 一、说明

### 1. 采购人

山东大学

### 2. 采购机构

系指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 合格供应商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均可参加投标。

3.2 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 资金来源

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

### 5.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二、采购文件

### 6. 采购文件构成

本采购文件共分七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诚信廉政承诺书

第二部分 采购公告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 谈判、成交

第五部分 授予合同

第六部分 项目说明及要求

第七部分 附件

### 7.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统一回复，一经发布视为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2 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内进行发布，请供应商及时通过系统查看“澄清答疑文件”。澄清答疑文件分为“说明性澄清”“修改采购文件澄清”两种答疑情况，若为“说明性澄清”，投标人需根据补充性说明和解答内容制作响应文件，无需重新下载采购文件；若为“修改采购文件澄清”，供应商需要重新下载澄清文件并依据最新的澄清文件去制作响应文件。当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7.3 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的制作，视情延长报价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4 供应商须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澄清、修改或变更后24小时内书面签章回复，逾期不回复的视为认同。

### 三、响应文件编制

##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2 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采购人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8.4 除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采购中心有权根据用户、评委的要求，决定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拒绝。

## 9. 响应文件构成

响应文件由诚信廉政承诺书、投标书、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构成。

### 9.1 证明文件

#### 9.1.1 资格证明文件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2) 营业执照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注：若授权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6)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7)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9) 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

(10)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11) 设备的制造商授权书：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须提供制造商授权委托书（授权可追溯）。

### **9.1.2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与所投产品制造商或招标采购服务的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如果有）；

(2)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见附件-如果有）；

(3)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时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如果有）”；

(4)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文件及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如果有）；

(5)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如果有）。

### **9.1.3 其它证明文件**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 **9.2 报价表**

(1) 投标函（见附件）；

(2) 报价一览表（见附件）；

(3) 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4) 保修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见附件）。

(5) 质保期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见附件）。

### 9.3 商务文件

- (1)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 业绩一览表（见附件），须提供相关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
- (3) 供应商概况表；（格式自拟）
- (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9.4 技术文件

- (1)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 货物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包括制造商的佐证材料等有效资料（资料为英文或其他非中文语言的，须同时提供中文的翻译本。供应商修改、遮掩、涂改原始证明材料或提供虚假翻译本谋取中标的，采购人可将其上报主管部门）
- (3) 技术方案详见评分细则；
-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备注：1) 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供应商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2)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编制”中“响应文件构成”规定的顺序统一编制目录装订成册，由于编制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10. 投标报价

★10.1 本次报价币种：国产产品为人民币；进口产品为非人民币的美元等国际流通货币免税价（CIP 山东大学指定地点），国产设备报价内容包括主机（含配套软件）、配件、运杂费、保险费、安装（含辅材）、调试、疫情防护、验收、检验、培训、升级服务、售后服务、保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和商务条款所列所有配置及相关服务，以及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全部税、费；进口产品报价内

容包括主机（含配套软件）、配件、运杂费、保险费、安装（含辅材）、调试、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费用、疫情防护、验收、检验、培训、升级服务、售后服务、保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和商务条款所列所有配置及相关服务，以及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含增值税）。

10.1.1 进口产品采用美元方式报价的，其换算后的人民币价格按以下公式计算：换算后人民币价格=投标报价（美元）×（美元汇率+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费用 0.30）；进口产品采用非美元的其他外币方式报价的，其报价换算成美元后，再以换算后的美元计算其人民币价格，其换算后的人民币价格按以下公式计算：换算后人民币价格=投标报价（非美元的其他外币）换算后的美元报价×（美元汇率+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费用 0.30）；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经换算成人民币后不得高于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10.1.2 国产产品应为含税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其报价文件均被拒绝。

说明：1) 非美元的其他外币换算成美元方式：非美元的其他外币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此外币对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换算成人民币后，再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人民币对美元的现汇卖出价换算成美元后计算其人民币报价。

2) 美元汇率为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美元对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

3) 公式中的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费用由采购人在预算中负责支付。

4) 免税手续由外贸代理公司办理，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配合。

5) 对原产于美国的产品，进口时在正常的科创免税之外，中国政府加征的特殊关税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0.2 供应商限报一种方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

**供应商对投标报价作出优惠的，其报价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

10.3 投标报价（即合同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4 供应商应保证所报出的最终价格，在排除各种差异因素后，不超出自己的正常国内市场价格，并且保证价格不应高于对其他情况相似购买者的出价。

10.5 供应商在报价文件上详细写明产品的系列、名称和型号、产品性能、各项技术指标、品牌产地、质量等级、供货时间、售后服务、出厂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等，以及达不到检测和质量要求应负的责任。

10.6 报价文件应对产品质量、供货时间、售后服务做出明确的承诺，以及达不到承诺的相关条款要求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 **四、无效响应**

11.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有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况），对被认定无效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无须对供应商进行解释：

11.1 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11.2 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1.3 未能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

11.4 供应商所投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中实质性要求的；

11.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6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

11.7 供应商有企图影响采购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11.8 其它未按本采购文件规定要求或严重违例的。

#### **五、废标**

12.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2.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2.2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12.3 因重大变故，不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或采购任务取消的。

**注：其他未尽问题参考依据**

1.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 《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8〕248号）；
3.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 《财政部关于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1〕59号）；
7. 《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号）；
8.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9. 《财政部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165号）；
10. 其他政府采购制度办法。

## 第四部分 谈判、成交

### 一、谈判

1. 采购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采购人代表、供应商授权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 供应商授权代表在开标前一小时在线签到、开标后半小时内系统中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二、谈判程序

1、供应商代表签到并提交报价文件。

2、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协商会议，介绍出席会议的采购小组成员以及协商程序、成交条件或标准，宣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

3、供应商代表介绍技术、商务响应情况、报价，就本项目实施提出合理化建议。

4、采购小组全体成员就技术、商务条件、验收标准（或履约考核标准）、合理化建议与供应商代表协商。

5、采购小组与供应商代表就技术、商务条件达成一致后，进行价格上的谈判，采购小组就供应商报价的合理性进行评审。

6、采购小组最终确认供应商的报价合理，宣布为最终成交价格。

7、采购小组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 三、成交通知书

1. 预成交结果公告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山东大学采购网上公布，自公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无异议，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2.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采购采购中心通过系统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供应商下载《成交通知书》并与用户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用户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第五部分 授予合同

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

2.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 双方签订合同。

## 进口设备报价及技术、售后服务协议

甲方：山东大学

乙方：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设备及技术、售后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 一、 仪器设备配置及报价

甲方同意购买乙方的 \_\_\_\_\_ 设备的具体配置、数量及金额见附表（报价单）。

### 二、 仪器设备的交货时间：

1、 仪器设备的交货时间为：\_\_\_\_\_。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应将甲方所购置设备送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在接到甲方到货通知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与甲方共同开箱、确定收货。

3、 **乙方所提交的设备配置、数量及技术服务必须与招标（议标）时的承诺一致。**乙方保证供应的仪器设备完全符合本协议所定的原生产厂商所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指标，确保该产品为全新未使用过的仪器，否则应保证更换并向甲方支付相关损失或退货。

### 三、 仪器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 1. 仪器设备的安装条件：

甲方在仪器设备抵达安装地点壹周前准备好安装条件，以利货物的正常安装调试。（用户另有约定条款附后）。

2. 在收货无误后，与甲方共同开箱、验收，乙方工程师对仪器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3. 法定商检的仪器设备，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到现场会同商检局及学校相关部门和甲方用户对设备进行开箱检验、安装调试，根据商检局要求进行试运行并协助甲方做出设备试运行情况汇报。

4. 乙方保证在设备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的条件下，其使用寿命达到设计要求。

### 四、 仪器设备的验收

安装调试完毕并试运行后，由甲方组织专家和用户代表严格按照设备标书及招、投标响应文件，甲、乙双方签署的验收标准（以书面形式附后）进行仪器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验收单，验收单作为甲方支付乙方货款（尾款）的依据。

### 五、 技术培训、咨询

1. 乙方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培训内容）。
2. 乙方负责提供全套中文和外文操作手册、安装手册、维修手册、专用工具等。
3. 乙方应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终生提供相关实验室技术咨询(该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4. 仪器中的软件享受终生升级(该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 六、维修服务

1. 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 年内保修，保修期内设备质量或安装调试原因引起的全部维修费用（包括更换零配件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每年至少一次对该仪器进行常规的维护检测(该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3. 保修期满后，乙方承担仪器设备终生维修的责任。乙方在接到故障报告后，12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如需派人维修，则在7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解决问题并承担合理的差旅费用。乙方承诺对同一故障的维修保证正常运行三个月。仪器工作正常后，甲方应于正常运行一个月内付清维修费用。

4. 保修期后维修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费用（零配件价格按维修时价格的 折优惠），免其他费用。

#### 七、其他事项

1. 甲、乙双方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

2.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本协议、协议附件及补充协议（如有）作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目录：

甲方：山东大学（公章）

乙方： （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

用户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特别提醒：此协议一经签字、盖章，将具有法律效力。在此特别提醒用户认真填

写、核实此协议相关内容；严格审核乙方所提供设备的配置、数量、技术要求、生产厂商和技术服务等内容是否符合招（议）标时的各项承诺。



Total CIP ShanDong University:

山东大学价

Country Of Origin (原产国):

Time of shipment (发货期):

Payment (付款方式):

The Buyer:

买方

Authorized signature

用户代表签字

The Seller:

卖方

Authorized signature

卖方代表签字

## 设备（家具）采购合同

订立合同双方：

合同编号：

招标编号：\_\_\_\_\_

购货单位：山东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签订日期：\_\_\_\_\_

供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山东济南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 一、采购货物清单：

| 品名                             | 型号规格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br>(元) | 总价(元) | 交货时间 | 售后服务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      |      |    |    |           |       |      |      |

二、质量技术标准：合同及电子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技术参数、规格、性能指标等，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执行。

三、交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山东济南山东大学 院（部）室（所），交（提）货办法和费用：一切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四、质量检验标准及验收办法：质量检验标准按照合同及电子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技术参数、规格、性能指标等执行。设备验收由专家组和中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进行。

五、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装要求：\_\_\_\_\_。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_\_\_\_\_。

七、甲方权利义务责任：（1）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后\_\_\_\_日内付款，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延期超过一个月，甲方应支付乙方货款总值千分之三的违约金。（2）违约：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期限交付货物，迟延交付，每延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值千分之五的违约金。（3）乙方延迟交货\_\_\_\_日内，未按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货款总值 30%的违约金。

八、乙方权利义务责任：（1）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格货物；（2）乙方没有按照约定时间交付货物，乙方应当支付不能交货的货款总值千分之五的违约金；（3）乙方交付货物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包修，包换，包退，并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4）货物包装应符合合同约定，如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拒绝验货；（5）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乙方应于甲方通知后五日内取回货物，并承担运输费用；逾期取回的，应支付甲方代管期间实际支付的合理支出费用；（6）因乙方原因错发货物，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负责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九、损失风险：货物在验收前的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后的损失风险由甲方承担。

十、保修与维修培训等售后服务：详见第一条或附件相关内容。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并就协商一致的内容订立变更条款或补充协议。协商不成时，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共有\_\_\_\_份附件，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订附件，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银行：

银行：

甲方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乙方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项目说明及要求

项目编号：SDJDHD20240205-Z058 /SDAK-DY-2024034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二次注射制造平台采购项目

### 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                             |                                                                                                                                                                                                                                                                                                                                                                                                                                                                                                                                                                                                                                                                                                                                                                                                                          |    |
|-------------|-----------------------------|--------------------------------------------------------------------------------------------------------------------------------------------------------------------------------------------------------------------------------------------------------------------------------------------------------------------------------------------------------------------------------------------------------------------------------------------------------------------------------------------------------------------------------------------------------------------------------------------------------------------------------------------------------------------------------------------------------------------------------------------------------------------------------------------------------------------------|----|
| 配置序号        | 配置名称                        |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 1           | 高性能热塑性复材航空结构件二次注射制造平台-高温热压机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最大模压压力 1000kN，150-1000kN 区间可调，全量程压力精度+/- 1%，液压单元功率 7.5kw；</li> <li>2、工作台面：600x600mm，平整度：≤0.1mm/m，温均性公差范围内有效尺寸 500x500mm；</li> <li>3、*最高操作温度：450℃，加热速率 1-10℃/min 可调，加热功率 60kW；</li> <li>4、*冷却速度：从 450℃到 200℃降温 1-10℃/min 可调，从 200℃到 60℃降温 1-5℃/min 可调；</li> <li>5、*台面采用多区域温度控制，单侧热板加热区数目 9 个，加热速率 1-10℃可调，热板加热温度≤400℃时温度精度+/- 5℃，≤200℃时温度精度+/-3℃（500x500mm 有效尺寸内）；</li> <li>6、液压操作压力： 280 bar；</li> <li>7、压机最大开口：400 mm，快速合模速度 80 mm/sec，施加压力时慢速合模速度 1-5 mm/sec，慢速开模速度 1-5mm/sec；</li> <li>8、设备运行方式分为自动模式和手动模式，带有触摸屏控制，运行系统允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机界面通过操作人员操作个人电脑；</li> <li>- 直接连接工厂PC网络，并传送Excel文件下的数据；</li> <li>- 设备全视图；</li> <li>- 循环编程（压力，温度，真空，移动横梁的位置等）；</li> <li>- 显示压机参数，模具参数，辅助设备的参数；</li> <li>- 用于追溯的完整生产。</li> </ul> </li> </ol> | 1  |

注：若表格跨页则每页均须加盖公章。

##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 项目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要求                                                                                                                                                                                                                                                                            | 投标人响应 |
|------|------|----------------------------------------------------------------------------------------------------------------------------------------------------------------------------------------------------------------------------------------------------------------------------------|-------|
| 1    | 成交价  | CIP 山东大学价（进口设备）                                                                                                                                                                                                                                                                  |       |
| 2    | 交货时间 | 收到信用证 10 个月内（进口设备）                                                                                                                                                                                                                                                               |       |
| 3    | 付款方式 | 100%信用证，其中 90%货款凭装运单据支付，10%尾款凭验收小组签字确认且加盖公章的验收报告支付。（进口设备）                                                                                                                                                                                                                        |       |
| 4    | 安装验收 | <p>A. 设备验收由专家组和成交供应商联合在山东大学进行，验收条件按照合同规定执行。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报告，该验收报告作为支付成交货款的依据。</p> <p>B. 对安装有特殊要求的设备，供应商承诺成交后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用户提出安装场地环境要求，用户负责如电源、地线、温度和湿度设备、静电和防尘设备等安装场地的准备。</p> <p>C. 供应商承诺成交后提供各种文档资料和中文电子版说明书以及调试仪器所需要的工具。</p> <p>D. 供应商承诺成交后派专门人员将仪器安装并调试好，达到说明书技术指标的要求。</p> |       |
| 5    | 培训   | <p>A. 供应商承诺成交后对用户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其能掌握有关设备的使用、维护和管理等工作要求。</p> <p>B. 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终生提供相关实验室技术咨询(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p>                                                                                                                                                                     |       |
| 6    | 质保   | <p>A. 质保期：进口设备 1 年</p> <p>B. 供应商承诺成交后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质保期满前一个月内，进行一次现场全面检查(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负责解决。</p> <p>C. 供应商承诺成交后提供负责售后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维修响应一般情况下 4—8 小时，终身维修。一般问题应在 1 周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1 月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成交供应商应赔偿相应损失。</p> <p>D. 供应商承诺成交后定期回访用户。</p>                |       |

|  |  |                                                                                                 |  |
|--|--|-------------------------------------------------------------------------------------------------|--|
|  |  | <p>E. 供应商必须列明质保期满后的各项收费标准,需购买的附件和零配件的价格应按主机合同的折扣率给予优惠。</p> <p>F. 仪器中的软件享受终身升级(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p> |  |
|--|--|-------------------------------------------------------------------------------------------------|--|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设备的  
制造商授权书**

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须提供制造商授权委托书。（授权可追溯）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大学：

\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公司（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                |
|----------------|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                |
|----------------|
|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注：供应商委托授权代表签署响应文件的，本表后应提供供应商为本项目委派的授权代表依法缴纳的（自2024年5月至2024年7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三)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书 (参考格式)

致：山东大学

我们\_\_\_\_\_(制造商名称)\_\_\_\_\_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_\_\_\_\_。兹指派按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代理商地址)\_\_\_\_\_的\_\_\_\_\_(代理商名称)\_\_\_\_\_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_\_\_\_\_号\_\_\_\_\_项目电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_\_\_\_\_(货物名称)\_\_\_\_\_(型号)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报价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报价共同和分别承担电子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_\_\_\_\_(代理商名称)\_\_\_\_\_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_\_\_\_\_(代理商名称)\_\_\_\_\_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 我方确认为本次报价提供的技术白皮书 (/宣传彩页) 与授权产品的技术响应情况一致，如有虚假，我方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代理商名称)\_\_\_\_\_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代理商名称

制造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

签字人签名

制造商盖章 (公章或与公章同等法律效力单位印鉴)，可上传制造商授权书原件扫描件

---

## 附件三：报价一览表

###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加盖电子公章）：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国家或地区 | 数量 | 报价（元/总价） | 币种 | 交货时间 | 质保期（年） | 服务承诺 | 备注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填写制造商及品牌；（2）报价（元/总价）：为本项目所需全部设备及服务的全部总报价；（3）本项目内包含多种产品时，所投产品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备注”一栏中注明是否为小微企业；

##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尺寸 | 产地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注：1、供应商须按采购货物清单顺序填报上表。

2、上述合计报价必须与报价一览表的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五：保修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保修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名称 | 生产企业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大写： (小写： ) |      |    |    |    |       |    |

说明：本表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六：质保期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质保期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名称 | 生产企业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大写：  |      |    | (小写： ) |    |       |    |

说明：本表费用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 附件七：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 采购人要求 |      |          |    | 供应商响应 |        |          |    |
|-------|------|----------|----|-------|--------|----------|----|
| 配置序号  | 配置名称 |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数量    | 技术规格指标 | 技术指标偏离情况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必须按要求填写，如缺此表按无效投标处理。

2、此表后须附设备技术指标、规格和性能、技术参数值的详细说明，并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或其他证明材料等有效资料作为佐证。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附件九：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 项目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要求 | 供应商响应 | 偏离情况 |
|------|-------|-------|-------|------|
| 1    | 成交价   |       |       |      |
| 2    | 交货时间  |       |       |      |
| 3    | 付款方式  |       |       |      |
| 4    | 安装验收  |       |       |      |
| 5    | 培训    |       |       |      |
| 6    | 保修与维修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 附件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 格式 1：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提交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2、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7 月）开具资信证明的原件扫描件（若资信证明注明复印件无效，需提交正本）。采购人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

**格式 2: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重大违法记录是指, 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

### 格式 3：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自 2024 年 2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单位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自 2024 年 2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例如税收完税证明、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自 2024 年 2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例如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等；

（3）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单位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履行合同的设备、场地、技术人员等）。

**证明材料参考格式：**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技术能力     |        |              |      |    |
| 序号         | 技术人员姓名 | 职称/岗位证书/学历证书 | 身份证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

## 格式 5：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声明

###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如无，请填写“无”：

(1) 与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 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未与上述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

1. 如不提供本声明函，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应对其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所声明内容不真实，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附件十一：执行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文件

### 格式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不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无需提供。

---

## 格式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提供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不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无需提供。**

格式 3：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产品明细及报价表（如果有）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产地         | 制造厂家 | 单价 | 合价 |
|--------------------|----|----|------|----|------------|------|----|----|
| 节能产品               |    |    |      |    |            |      |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报价小计：          |    |    |      |    | 元，占总报价的权重：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             |    |    |      |    |            |      |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报价小计：        |    |    |      |    | 元，占总报价的权重： |      |    | %  |
| 小微企业产品（联合体投标或允许分包） |    |    |      |    |            |      |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小计：        |    |    |      |    | 元，占总报价的权重： |      |    | %  |
| 监狱企业产品（联合体投标或允许分包） |    |    |      |    |            |      |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监狱企业产品报价小计：        |    |    |      |    | 元，占总报价的权重： |      |    |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联合体投标或允许分包）                                                                                                                                             |  |  |  |  |  |  |  |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小计：                      元， 占总报价的权重：        %                                                                                                          |  |  |  |  |  |  |  |  |
| <p>备注：</p> <p>1、此表中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产地、制造厂家、单价和合价必须与《报价明细表》中的一致。</p> <p>2、此表中的节能、环境标志等认证产品必须后附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在产品清单中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的证明资料扫描件，否则不给予政府采购政策优惠。</p>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4：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产品型号 |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和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证明资料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且提供《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 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其他证明材料